



关于开展评建工作第七次督查 试卷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检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：

依据《评建工作第七次督查方案》（湘交院评〔2020〕128号）及《试卷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检查工作方案》安排，将于本周对本科试卷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开展检查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

12月3日-4日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1、2019-2020学年第二学期课程试卷及相关归档材料、学院（部）考试管理材料；

2、2020届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及相关过程材料、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材料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试卷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检查工作方案》。

三、检查安排

成立检查组，分3个小组，分别对全校各二级学院（部）试卷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及相应过程管理材料进行检查与评价，联络员协助开展工作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检查人员安排表

组 别	组 长	成 员	联络员
试卷组	刘平娥	邓必雄、冯小康、杨启正、涂 宇 曾平红、王 冰、吴端生、唐京武 沈 颺、刘 彪、肖 珍	何谋海 刘政伍
毕业设计 (论文)组	刘孟祥	邓必雄、杨启正、范双南、王 冰 吴端生、刘 彪、沈 颺、陈伟明 彭 斌、方 亮、曹 果	周蓓蓓 王 姚
管理 材料组	刘初生	杨兵初、吴义虎、黎新才、朱忠祥 王 兵、李 荣、周克省、张齐政 李常应、肖 珍、方 瑜	霍志玮

检查时间安排表

组 别	检查时间	地点
试卷组	12月4日 14:30-17:30	航母201会议室
毕业设计(论文)组	12月3日 14:30-17:30	航母238会议室
管理材料组	12月3日 14:30-17:30	航母201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1、检查组对抽取的试卷、毕业设计(论文)及相应过程管理材料进行评价打分。

2、试卷及毕业设计(论文)评价结果,将作为评建工作第七次督查及各学院(部)教学工作考核的重要依据之一,请各学院(部)高度重视,积极配合检查,按照检查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,并针对反馈意见进行整改。

评建工作办公室

2020年12月2日